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盛業資本
SHENG YE CAPITAL

SHENG YE CAPITAL LIMITED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9)

共同終止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及擔保票據認購協議

茲提述盛業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31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訂立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及擔保票據認購協議(統稱「該等協議」)。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0年12月31日，訂約方簽訂共同終止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終止該等協議，並根據該等協議的條款相互放棄及解除其各自於該等協議項下的義務及責任。任何一方均不得就該等協議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索賠。因此，概無或將不會根據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發行新股份。訂約方一直在考慮及檢討全球市場情緒對根據該等協議進行合作的影響。鑑於宏觀環境的變化，訂約方決定終止該等協議符合訂約方以及彼等各自股東及投資者的整體最佳利益。董事認為，共同終止該等協議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及營運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是一家中國領先的數據驅動供應鏈金融科技平台。憑借雄厚的金融科技實力及對所服務產業的深度理解，本集團與各類融資機構合作提供一系列靈活多元的應收賬款相關的供應鏈金融服務產品和企業服務，以滿足國內中小微企業大量卻資源匱乏的融資需求。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與區內超過40家資金合作機構合作。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探索新的潛在資金渠道(有關渠道可能或未必包含認購人)以通過定制化的融資解決方案更好地服務於更多客戶。本公司將於必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承董事會命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
Tung Chi Fung
主席

香港，2020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及陳仁澤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Loo Yau Soon*先生、段偉文先生及*Fong Heng Boo*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